窗体顶端

|  |
| --- |
| 附件：**陕西师范大学2019学年接受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及一般国内访问学者简章** |
|  |
| 陕西师范大学是教育部直属、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国家教师教育“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是国家培养高等院校、中等学校师资和教育管理干部以及其他高级专门人才的重要基地，被誉为“教师的摇篮”。学校设有研究生院和21个学院、1个基础实验教学中心及民族教育学院（预科教育），有65个本科专业，18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41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教育博士），24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含工程硕士9个领域）。有国家重点学科4个，4篇博士论文入选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7篇博士论文入选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论文，68篇博士论文获得陕西省优秀博士论文称号,16篇硕士论文获全国优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有国家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2个，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3个，国家工程实验室1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4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3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1个，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4个，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社会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1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4个，陕西省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17个，陕西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5个，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1个，重点舆情信息研究中心1个，陕西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2个，陕西省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5个，各类研究中心（所）60个。学校设有远程教育学院、教师干部教育学院等办学机构，此外，还设有教育部西北高师师资培训中心、教育部西北教育管理干部培训中心、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研究中心、陕西省基础教育资源研发中心、陕西省教师教育指导中心和陕西省干部教育培训基地，以及中国唐史学会、中国古都学会等几十个学术团体和学术机构。为了发挥我校优势学科服务于地方院校的作用，2019学年我校继续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现将我校接受国内访问学者具体事宜公布如下：**一、接受对象和条件**：政治素质高、身心健康的高校教师，一般应为副教授或优秀讲师。教育部资助的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教育部资助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作为国内访问学者，进入有关重点高校的国家重点学科、国家及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及博士后流动站，进行以科研为主的研修工作）的条件应为：⒈在国内普通高等学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五年以上，政治素质好，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良好的职业道德。⒉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扎实、教学科研能力较强，能胜任主干课程讲授任务，曾独立主持或参与负责过一次全过程的课题研究并取得成绩；有较高的学术水平，是选派学校学术带头人的后备力量或青年骨干教师。⒊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其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一般应具有硕士学位或接受过硕士研究生主要课程的培训，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对于有突出创新能力和培养潜力的优秀青年教师、一般国内访问学者可适当放宽申请条件。**二、接受专业、导师姓名及课题名称**：（请在陕西师范大学教师干部教育学院网站“陕西师范大学2019年接受国内访问学者目录”或教育部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交流武汉中心网站http://train.whu.edu.cn/查询）。**三、申请办法：**申请者须认真填写《高等学校一般国内访问学者申请表》（一式两份）或《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推荐表》（简称《申请表》 ，可从网上下载，也可函索）推荐学校须在推荐表上认真签署意见，申请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人员，须按武汉中心要求程序申请。申请截止日期：青年骨干教师访问学者以武汉中心通知为准，一般访问学者申请截止2019年7月10日。**四、访问期限及学习工作要求：**访问期限一般为一年。访问学者在导师指导下，以参加科研为主，根据选定的科研课题切实按照学习工作计划完成预定任务；同时，协助导师指导研究生、参加编写教材或其它教学工作。**五、考核结业：**访问研修进行一半时，我院将会同指导教师对其进行一次中期检查；访问学习期满时，访问学者须认真填写《国内访问学者结业考核表》，并附上访问期间的科研成果及其证明材料：除了提交访问研修报告外，访问研修一年者，须提交一篇级别为重要以上与访问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经导师和我院审核后，合格者将由我校颁发教育部统一印制的《国内访问学者证书》，作为今后晋升提级的参考和依据；对于无法按照计划完成预定任务、不能胜任课题研究工作的，则作为一般科研进修对待。**六、收费标准：**1．骨干学费： 非实验学科4000元/人.学年，实验学科5000元/人.学年，艺术类8000元/人.学年（扣除教育部资助金额后）。2．一般学费：非实验学科10000元/人.学年，实验学科11000元/人.学年，艺术类14000元/人.学年。3．住宿费2400元/人.学期（标准间公寓）。**七、其它：**通讯地址：西安市 陕西师范大学101信箱（普通信件）；西安市 陕西师范大学雁塔校区逸夫楼305室（快递）邮编：710062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029-85308157邮箱：xbspbxp@snnu.edu.cn**注 ：**接收青年骨干项目的导师均能接收一般访学项目陕西师范大学教师干部教育学院    2019年3月     |
|

|  |
| --- |
|  |

 |

窗体底端